附表1

2021年广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名额表

|  |  |  |  |
| --- | --- | --- | --- |
| 1.广州市 | 70项 | **省直单位及广东教育学会** | 共30项 |
| 2.深圳市 | 70项 | 1.每个单位推荐成果限额3项；  2.在粤部队幼儿园可通过部队主管部门报送。 | |
| 3.珠海市 | 40项 |
| 4.汕头市 | 20项 |
| 5.佛山市 | 50项 |
| 6.韶关市 | 20项 |
| 7.河源市 | 10项 |
| 8.梅州市 | 30项 |
| 9.惠州市 | 20项 | **高等学校** | 共50项 |
| 10.汕尾市 | 10项 | 1.师范类院校限额6项；  2.非师范类院校限额2项。 | |
| 11.东莞市 | 50项 |
| 12.中山市 | 20项 |
| 13.江门市 | 30项 |
| 14.阳江市 | 10项 |
| 15.湛江市 | 40项 |
| 16.茂名市 | 40项 |
| 17.肇庆市 | 20项 |
| 18.清远市 | 10项 |
| 19.潮州市 | 10项 |
| 20.揭阳市 | 20项 |
| 21.云浮市 | 10项 |
| **推荐总数** | | | 680项 |

附表2

|  |  |
| --- | --- |
| 编号 | 领域分类 |
|  |  |

广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

申报成果名称：

申 报 人 姓 名：

申报人所在单位：

市级教学成果奖励等级：

成 果 推 荐 单 位：

申 报 日 期：

广 东 省 教 育 厅 制

成果持有者承诺书

在申报成果奖过程中，本人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对填写的各项内容负责，成果申报材料真实、可靠，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未弄虚作假、未剽窃他人成果。

成果持有者签字：

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签章）：

年 月 日

**一、成果类别**

**（一）在下列所属普通教育阶段、领域中打“√”**（限选一项）

□1—学前教育

□2—小学教育

□3—初中教育

□4—高中阶段教育

□5—特殊教育

□6—其他

**（二）在下列所属学科或具体的实践探索领域中打“√”**（限选一项）

□01—幼儿教育

□02—中小学德育课程与教学（含小学和初中道德与法治、高中思想政治等）

□03—综合实践活动 （含社区服务、社会实践、研究性学习等）

□04—语文教育

□05—数学教育

□06—外语教育

□07—历史教育 、历史与社会教育

□08—地理教育

□09—生物教育

□10—物理教育

□11—化学教育

□12—科学教育

□13—技术（含劳技）教育

□14—艺术教育（含音乐、美术）

□15—体育与健康教育

□16—校本课程（含高中选修Ⅱ）开发与实施

□17—地方课程开发与实施

□18—中小学教学方式、教学组织形式改革

□19—中小学教育技术教学应用与资源建设

□20—中小学教学评价改革

□21—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研究

□22—中小学教学研究机制、方式改革与教师专业发展

□23—关于中小学课程、教学、评价与管理等方面的综合改革

□24—特殊教育

□25—其它

**（三）在下列成果申报者类别中打“√”（限选一项）**

□1—以个人名义申报

□2—以单位名义申报

**二、成果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成果名称 | |  | 研究起止  时间 | 起始： 年 月  完成： 年 月 |
| 关键词（3-5个）： | | | | |
| 1. 成果概要（500字以内） | | | | |
| 2.解决的主要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800字以内） | | | |
| 3．成果创新点（500字以内） | | | |

**三、成果应用及效果（800字以内）**

|  |  |
| --- | --- |
| 在本单位实践检验时间 |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
|  | |

如果除本单位之外，有其他推广应用的单位，请选择3个以内的实践检验单位，填写下表。

**第1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地区或学校名称 | | |  |
| 实践检验时间 | |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 |
| 承担  任务 |  | | |
| 实 践 效 果（400字以内） | | | |
| 实践检验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第2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地区或学校名称 | | |  |
| 实践检验时间 | |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 |
| 承担  任务 |  | | |
| 实 践 效 果（400字以内） | | | |
| 实践检验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第3个实践检验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地区或学校名称 | | |  |
| 实践检验时间 | |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 |
| 承担  任务 |  | | |
| 实 践 效 果（400字以内） | | | |
| 实践检验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四、成果曾获奖励情况（限填3项）**

|  |  |  |  |  |
| --- | --- | --- | --- | --- |
| 时间 | 成果名称 | 奖项名称 | 获奖  等级 | 颁奖  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五、成果持有者情况**

**（一）以个人名义申报的填写下表**（以单位名义申报的不填写）

1. 主持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出生年月 | | 年 月 | 最 后  学 历 |  |
| 参 加 工  作 时 间 | | 年 月 | 教 龄 |  |
| 职 务  职 称 | |  | 联 系  电 话 |  |
| 工作单位 | |  | 电 子  信 箱 |  |
| 现从事工  作及专长 | |  | 邮政  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主  要  贡  献 | （200字以内）  本 人 签 名：  年 月 日 | | | |

2. 其他成果持有人情况（一般不超过5人）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姓 名 | 工作单位 | 承担任务及实际贡献 | 本人  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以单位名义申报的填写下表**（一般不超过3个单位）

1. 主持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主管部门 |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主  要  贡  献 | （200字以内）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2. 其它持有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主管部门 |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主  要  贡  献 | （200字以内）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六、推荐意见**

|  |
| --- |
| **申 报 人 所 在 单 位 纪 检 部 门 意 见** |
| （对申报人或申报集体的廉政情况进行说明）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申 报 人 所 在 单 位 推 荐 意 见** |
|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地 级 以 上 市 教 育 行 政 部 门 意 见** |
|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七、评审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省教育厅资格审查意见** | | | | |
| **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 是 |  | 否 |  |
| **初评意见** | 初评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 | | |
| **省 普 通 教 育 学 术 委 员 会 评 审 意 见** | | | | |
| **复评意见** | 建议奖励等级：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不予评奖□  评审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 |
| **异 议 受 理 情 况、实地考查情况** | | | | |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省 教 育 厅 审 定 意 见** | | | | |
| 广东省教育厅（盖章）  　　　　　　　　　　　　　　　　　　　　　　　　年 月 日 | | | | |

**八、附录材料（请另按要求附）**

**（一）成果报告**

成果报告需反映成果主要内容和实践探索（包括检验）过程。参照以下要点撰写，不超过8000字：

1.问题的提出；

2.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

3.成果的主要内容；

4.效果与反思。

**（二）附件**

1.支撑成果的其它文字材料一式一份，如调研报告、论文（含未公开发表的）、课例案例等，总字数不超过1万字。

2.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获奖证书复印件、相关论文的杂志封面、目录页和正文等，如有专著需提供原件一份。佐证材料提交一式一份，总页数不超过50页（专著除外）。

3.教学成果如有视频材料，按AVI、MPEG、MOV等格式制作，其播放时间不超过15分钟。

**（三）电子版材料**

《申报表》、成果报告和附件材料需提供电子版（含视频材料），其中《申报表》需经申报人签字、所在单位盖章后扫描为PDF格式，专著可只扫描封面、版权页和目录页，统一拷贝至一张光盘，光盘表面请用标签纸注明成果名称、申报人和申报单位，电子版材料总容量不超过500M。

附表3

《广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填报事宜的说明

《**广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是成果奖申请、推荐、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一、封面

1.申报成果名称：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5个。

2.申报人姓名：个人名义申报的，填写成果主持人姓名；以单位名义申报的，填写成果主持单位名称。

3.市级教学成果奖励等级：指该成果在市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评审中所获得的奖励等级；如市级未开展评审，请填无。

4.成果推荐单位：指各地市教育行政部门或省直属单位、省级教育学会、高等学校。

5.申报日期：指申报书完成后提交各地市、各有关单位的时间。

6.右上角“编号和学科分类”：由省教育厅填写。

二、成果简介

1.研究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提出问题、开始研究日期;完成时间指解决问题、形成最终成果的日期。

2.成果概要：对成果的主要内容做说明，均应直接叙述，请勿采取“见××附件”的表达形式。

3.解决的主要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具体指出成果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及解决问题的思路、阶段、所采用的方法等，问题要明确，思路、阶段要清晰，方法要有针对性。

4.成果创新点：对成果在实践中的突破、理论上的创新进行归纳与提炼。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每个创新点相对独立。

三、成果应用及效果

1.实践检验起始时间指正式实施（包括正式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正在进行实践检验的截止时间为推荐省级教学成果的时间。

2.成果应用及效果：对成果的应用情况、产生的实际效果进行阐述。

3.实践检验单位指除成果主持人所在单位之外的参与实践的地区或学校。如有，选择不超过3个主要的实践单位填写。没有可不填。

4.实践效果：指成果解决问题的情况及其所取得的实际效果，由实践检验单位填写并盖章。

四、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指市、县（区）有关部门所设立的教育教学奖励。成果曾获有关奖励，需在附件中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

五、成果持有者情况

1.以个人名义申报的成果，在个人名义申报栏中填写。**每项成果持有人不超过6人（含主持人）。**主要贡献一栏应如实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并签名。

2.以单位名义申报的成果，在单位名义申报栏中填写。**每项成果持有单位不超过3个（含主持单位）。**单位是指学校或其它法人单位。主要贡献一栏应如实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公章。

六、推荐意见

1.申报人所在单位纪检部门意见：由所在单位纪检部门对申报人或申报集体的廉政情况进行说明并加盖纪检部门公章。如单位未设专门的纪检部门，由所在单位申报组织部门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2.申报人所在单位推荐意见：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填写，内容反映对成果申报材料真实性和可靠性的担保。如是省直属单位、省级教育学会和高等学校，还需要根据成果创新性特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励等级标准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3.地级以上市教育行政部门意见:由市级组织教学成果奖申报的教育行政部门填写。内容包括根据成果创新性特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励等级标准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加盖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公章。此项省直属单位、省级教育学会和高等学校不填写。

七、评审意见

由省教育厅填写。

八、附录

附录中成果报告、关于成果内容的视频介绍、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是评审教学成果的主要依据，每一项推荐成果都必须提供。

1.成果报告：请参照《申报表》中有关要点撰写，字数不超过8000字。其中，“问题的提出”部分需阐明针对什么问题进行改革与实践探索以及为什么进行这一改革与实践探索；“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部分需说明怎样进行改革与实践探索的；“成果的主要内容”部分需说明经过实践检验后形成的问题解决方案（主要观点、实践模型等）；“效果与反思”部分需说明成果取得了怎样的实践效果，还有哪些不足以及需要进一步探索的问题等。

2.支撑成果的其它文字材料，如调研报告、论文（含未公开发表的）、课例案例等，总字数不超过1万字。注意不要与成果报告、视频介绍、佐证材料重复。

3.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包括获奖证书复印件、相关论文的杂志封面、目录页和正文等，如有专著需提供原件一份。佐证材料提交一式一份，总页数不超过50页（专著除外）。

4.关于成果主要内容的视频介绍：直观、形象地介绍成果的主要内容、特色等，着眼于弥补文字材料的不足。按AVI、MPEG、MOV等格式制作，其播放时间不超过15分钟。**如果文字材料可以说明有关问题，也可不提供视频介绍。**

5.如确有反映成果水平的其它材料，可在单位（个人）的网站上展示，并在《申报表》的附件中提供相应网址和展示材料目录，保证网页开通运转，供专家在评审中查阅参考。

九、其他

1.《申报表》等书写、打印格式：

（1）《申报表》纸张一律用A4纸，竖装，双面打印。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245毫米、宽170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

（2）《申报表》中需签字、盖章处均需要亲笔签名和加盖公章，打印或复印无效。表中各项目均不要另附纸。

（3）《申报表》的附录材料备齐后应合装成册（用软皮平装），以便于评审时阅读。其规格大小应与申报表一致，但不要和《申报表》正文表格装订在一起；首页应为附件目录，不要加其他封面。

2.报送材料要用厚牛皮纸资料袋装好。每袋限装一项成果的材料，并将《申报表》封面（复印件）和袋内材料明细表分别贴于袋的两面。

3.《申报表》、成果报告和佐证材料需提供电子版（含视频材料），统一拷贝至1张光盘，光盘上请用标签纸注明成果名称、申报人和申报单位，电子版材料总容量不超过500M。

4.所有申报材料一律不退还，请自行留底。

附表4

2021年广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报送

单位信息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通讯地址 |  | | |
| 邮 编 |  | | |
| 具体工作部门 |  | | |
| 联系人姓名 |  | 职 务 |  |
| 办 公 电 话 |  | 手机号码 |  |
| 传 真 |  | | |
| 电 子 邮 箱 |  | | |
| 备 注 |  | | |

注: 报送单位填写此表,并于4月20日前发送省教育厅，邮箱：yezh@gdedu.gov.cn。

附表5

2021年广东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汇总表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持人（单位） | 职务 | 成果名称 | 主要成员 | 成果类别 | 学科/实践领域 | 所在单位 | 联合单位 | 实践检验时间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主持人和主要成员人数共6人。

2.成果类别和学科/实践领域按照申报表中的序号填写。